

鸿远电子 603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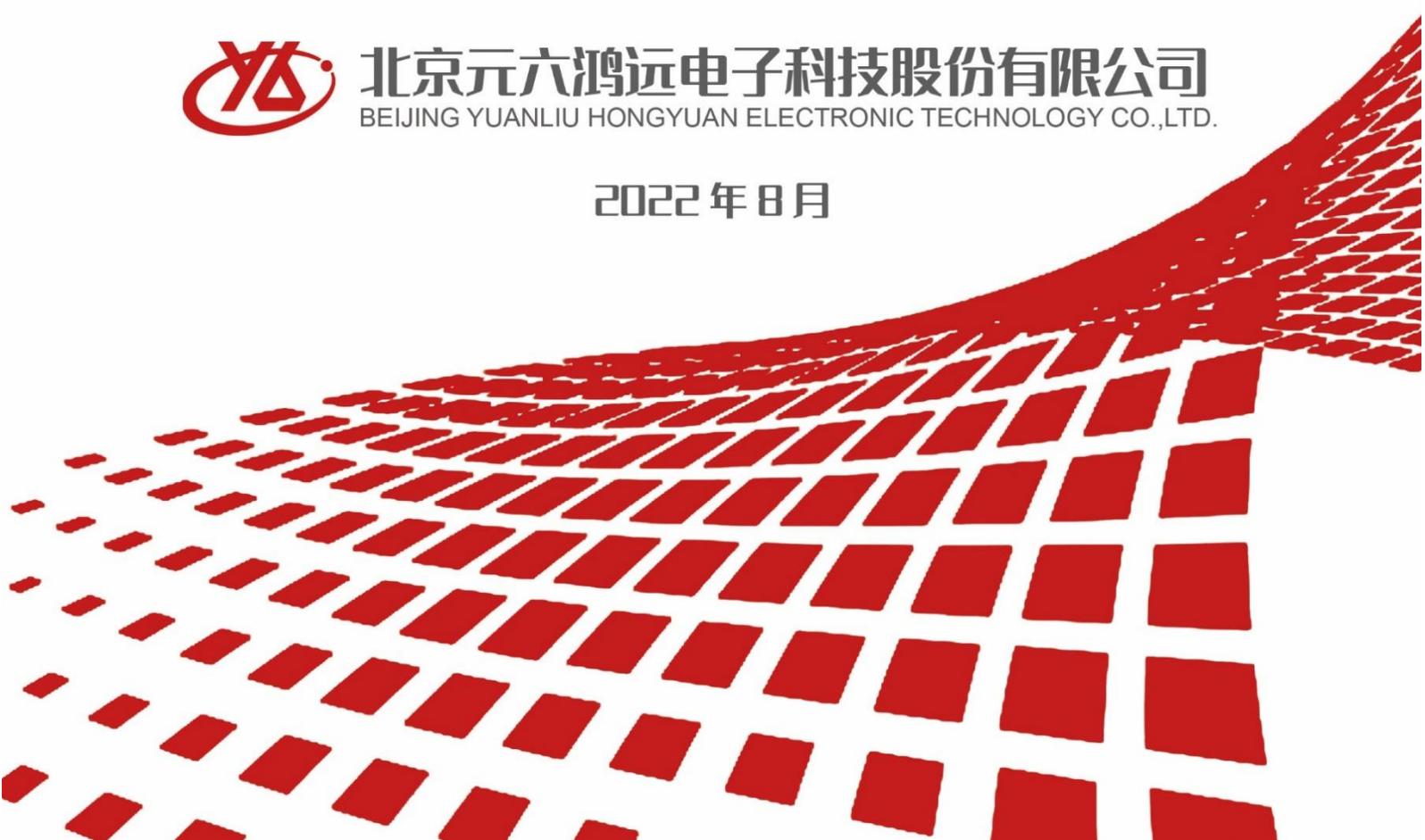
2022 年 半年度报告

INTERIM REPORT 2022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YUANLIU HONGYUA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LTD.

2022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郑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永强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投资、发展规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并关注“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元六鸿远、鸿远电子	指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陆鸿远	指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鸿远苏州	指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成都	指	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合肥	指	元六鸿远（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泽通	指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立芯	指	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鸿启兴	指	成都鸿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鑫特	指	天津鸿鑫特电子有限公司
鸿安信	指	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创思北京	指	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创思上海	指	创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创思香港	指	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的国际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GJB9001	指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颁布的国家军用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MLCC	指	Multi-layer Ceramic Capacitors，多层瓷介电容器，是由印好电极（内电极）的陶瓷介质膜片以错位的方式叠合起来，经过一次性高温烧结形成陶瓷芯片，再在芯片的两端封上金属层（外电极），形成一个类似独石的结构体，也被称为独石电容器。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	指	2022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上述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鸿远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Yuanliu Hongyua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YUAN ELEC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杰	单思齐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电话	010-89237777	010-89237777
传真	010-52270569	010-52270569
电子信箱	603267@yldz.com.cn	603267@yldz.com.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5号楼3层3-2（园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1年12月6日，公司成立时的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3号（园区）；2011年12月13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2013年4月12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5号楼3层3-2（园区）。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网址	www.yldz.com.cn
电子信箱	603267@yldz.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鸿远电子	603267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91,874,771.82	1,250,983,058.19	1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5,755,656.34	454,393,303.17	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0,853,847.90	448,165,742.67	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02,670.11	-17,022,066.9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8,195,301.24	3,309,218,949.99	12.96
总资产	4,950,715,378.65	4,327,435,704.45	14.4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1.96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1.96	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8	1.94	7.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5	16.30	减少2.6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1	16.08	减少2.5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41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99,150.8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13,361.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9,622.54	
小计	5,790,477.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8,669.20	
合计	4,901,808.4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瓷介电容器、滤波器为主的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包括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两大类。

1、自产业务

自产业务产品主要包括瓷介电容器及滤波器等，产品定位“精、专、强”，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高可靠领域，以及 5G 通信、轨道交通、医疗电子等民用高端领域。

2、代理业务

公司代理国际国内知名厂商的多条产品线，产品品类主要为电容、电阻、电感、射频器件、分立器件、连接器、集成电路等多种系列的电子元器件。公司代理业务主要面向工业类及消费类民用市场，覆盖了新能源、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智能电网、5G 通讯、消费电子、医疗电子、工业/人工智能、物联网等领域。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自产业务采用“批量生产”和“小批量定制化生产”两种生产模式，通过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

代理业务采取买断式采购模式，销售采用直销的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的瓷介电容器、滤波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作为电子信息产品不可或缺的基本元器件，被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新能源、5G 通讯、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消费电子等领域。

1、自产业务

（1）电容器市场

电容器是三大被动电子元件之一，是电子线路中不可缺少的基础元件。根据材质不同，电容器产品主要可分为陶瓷电容器、铝电解电容器、钽电解电容器和薄膜电容器等。陶瓷电容器可分为多层瓷介电容器（MLCC）和单层瓷介电容器（SLCC）。在陶瓷电容器中，MLCC 具有等效电阻低、耐高压/高温、寿命长、体积小、容量范围宽等特点，下游应用较为广泛。相比多层瓷介电容器而言，单层瓷介电容器虽然相对容量较小，但产品具备稳定、绝缘性好、耐高电压等优点，被广泛应用于家用电器、高端装备、汽车电子、通信设备、电力与新能源、工业设备等领域。

（2）MLCC 市场

MLCC 是世界上用量最大、发展最快的片式元件之一。MLCC 是片式元件中应用最广泛的一类，主要用于高可靠领域、民用电子整机中的振荡、耦合、滤波、旁路电路中，应用领域包括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新能源、5G 通讯、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消费电子等行业。

电子元器件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也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关键。随着我国国防事业的发展，装备现代化进程加快，特别是装备电子化、信息化、智能化、国产化持续推进，高性能、高品质的 MLCC 作为基础单元，市场前景广阔。未来几年，智能手机硬件升级、汽车电子、新能源汽车、5G 等领域的快速发展将为 MLCC 带来大量的应用需求。

（2）滤波器市场

当前电子设备不断向微型化、集成化方向发展，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设计日趋引起重视。滤波器作为解决电磁兼容问题的高效产品，在相应设备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滤波器能够有效抑制纹波干扰，广泛应用于电源输入和输出端，显著提高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保证电子设备的安全可靠。

滤波器产品种类日趋丰富，如直流滤波器、交流滤波器，复合功能的滤波组件等产品需求也不断增多，产品轻量化，安装便捷化也是市场关注的热点。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高可靠领域客户对滤波器的需求持续增长。

2、代理业务

近年来，新能源、5G 通讯、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消费类电子等产业发展迅猛，在国家提出“碳中和、碳达峰”的能源新战略下，新兴能源市场环境具有更多更大的市场机会，进一步带动了我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快速发展。

电子元器件行业竞争依然激烈，行业前列的制造商均专注于技术研发并充分追求规模效应，产能很大，但由于行业终端用户数量庞杂，除特大型客户外，一般均选择通过具备一定实力的代理商进行产品销售并提供服务。

（四）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连续九年入围“中国电子元件企业经济指标综合排序前百家企业名单”，先后获得企业信用评级 AAA 级、核心客户“优秀供应商”、“年度金牌供应商”等荣誉。

由于高可靠领域准入门槛高，产品质量要求严格，目前国内 MLCC 高可靠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稳定，行业集中度明显，公司作为国内高可靠领域 MLCC 主要的生产厂家之一，在产业链、技术研发、产能、产品质量保证、核心客户等方面具有明显的行业优势地位。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自产业务

1、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国际质量管理标准以及用户的要求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和实施。先后通过并保持了 ISO9001 和 GJB9001 的认证，能够生产宇航级、国军标等多个质量等级的产品，成为行业中能够持续为用户提供高质量等级产品的核心元器件生产厂家之一，为客户提供高稳定性和一致性的产品保障，在下游客户中形成了产品质量高可靠性的口碑。

公司以“坚持可靠、技术创新、行业领先、顾客至上”为质量方针，通过创新和积淀，形成了多项特有的质量控制技术，在材料检验、生产过程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鉴定检验等质量活动过程中，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

公司不断完善和提升从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到产品交付全过程数字化和信息化的系统管理，系统通过标准化生产流程、可视化生产过程，对生产过程等进行数字化监控，实现了质量管理数

字化，落实质量管控要求，控制产品质量及一致性，同时通过信息系统的数据分析，不断优化改进，提升产品质量和可靠性。

2、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

公司设立了技术研发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实验室以及多个联合实验室等研发技术平台，建立了技术规划、产品研发、产品检测、应用验证、批产的全流程研发体系。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研发队伍，核心人员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和较为突出的业务成果，能够综合技术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制定适合企业的技术发展路线并实施研发工作，既重视前沿性技术研发，进行技术或产品储备，同时也积极开展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开发并快速推向市场，通过不断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确保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3、深厚的技术储备

公司坚持在瓷介电容器领域持续深耕，掌握了从瓷粉制备到瓷介电容器产品生产的全套技术，形成了从材料开发、产品设计、生产工艺到可靠性保障等一系列瓷介电容器生产的核心技术，如“纳米级粉体分散技术”、“介质膜片薄层化工艺技术”、“多层芯片电容微型化工艺技术”等，并在进行高可靠产品的生产质量控制过程中拥有大量自有专利技术和技术秘密，能够保证产品使用的高可靠性和稳定性，成为公司产品能够在航天、航空等高可靠领域持续稳定大批量供货的核心基础。

公司在射频微波电容器的应用研究方面积累了大量核心技术，掌握“射频微波电容器全频带功率应用评价技术”，可为客户的产品开发提供热、电、磁等专业设计建议，帮助客户快速准确的选用射频微波类电容器，提高客户产品的开发效率。

公司的瓷料研发及生产能力建设，围绕核心产品开展瓷料的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掌握“微波电容介质材料的配方技术”，该类技术已获得多项发明专利授权，同时公司具备完善的瓷料配方设计和器件化验证平台，可提升陶瓷介质材料的开发和成果转化效率，持续提升核心产品的自主保障能力。

公司的滤波器产品已基本覆盖目前电源用抗干扰滤波器的类型，产品性能优异，质量可靠，多款产品可以替代进口产品。研发团队在解决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方面具备丰富的案例经验，掌握“滤波器小型化的设计和装配技术”，具备一对一定制产品开发服务的能力，公司作为主要供应商参与起草的宇航标准，有助于航天科技集团滤波器选型，起到统型和引领作用。

4、丰富的客户资源及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持续为自产业务客户提供高可靠产品，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下游客户众多，客户结构优良。同时，公司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高可靠领域的多个客户签署有中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协议，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有明显的市场优势。

5、响应及时的营销服务网络

公司注重营销团队的建设，拥有一支责任心强、经验丰富、稳定的营销队伍，全面服务客户的意识已渗透到全体员工日常工作，通过专业化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 24 小时的全时服务，同时采用线上和线下相结合方式，为客户及时提供产品应用技术交流、工艺沟通、信息化平台等专业服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为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在上海、成都、西安、南京、武汉、合肥、洛阳、贵阳、天津、太原等地设立多个办事处，辐射周边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与专业的服务，持续扩大市场占有率。

（二）代理业务

1、产品优势

公司代理多个国际和国内知名品牌的多条产品线，经营产品种类数十种，产品规格丰富。公司通过不断增加行业内优质电子元器件生产商代理经营资质，从源头保障产品品质，帮助生产厂商迅速将产品导入市场；帮助客户快速选出所需求的电子产品，可针对不同产线在不同行业的特点，为客户提供适宜的产品应用方案。

2、客户优势

公司在经营发展的过程中，坚持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经过多年努力，与近千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涵盖了多个重点行业，供应渠道稳定，服务扎实，客户结构稳健良好。

3、渠道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坚持与上游品牌原厂保持良好的合作模式，已积累了众多优质上游品牌原厂的代理资质，同时紧密结合各品牌不同时期的市场定位及产品推广方向，在产品推广、产品培训、价格与货期、质量跟进等方面均得到原厂的全力支持。

4、营销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优秀、稳定的管理队伍，核心管理人员一直多年耕耘在电子元器件代理业务领域。在当前行业快速发展变化形势下，不断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以总部北京为依托，分别在大连、天津、青岛、西安、上海、苏州、南京、无锡、合肥、武汉、成都、深圳、香港等地设立下属公司或办事处，并在北京、上海、合肥三地设立仓储物流中心，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实现本地化服务、快速物流和价格成本上的相对优势。公司为客户提供了完善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包括并不限于产品性能介绍、产品选型及方案推荐、技术交流与培训、质量问题分析、样品提供及协同测试等专业服务。同时，依托公司的技术研发和质量保证能力，对相关产品可提供检验、实验及可靠性分析等支持，增强了与客户的紧密合作。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国内疫情持续反弹，面对严峻复杂的防控形势，公司切实加强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工作，上下凝心聚力、共克时艰，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产品及服务为基础，以提质增效为目的，扎实做好各项工作，保持了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持续增长的态势。

公司积极推进北京、苏州、成都、合肥科研生产基地的发展布局。北京基地持续围绕特种瓷介电容器、滤波器等产品进行研发及量产，加快新产品研发及核心产品的系列化、产业化；苏州基地完成了全部设备的调试，核心产品进入量产爬坡阶段，同时开展了多层瓷介电容器汽车质量管理体系的建设；成都基地围绕微波模块、微处理器等产品进行了研发及生产、市场推广等工作；合肥基地致力于特种陶瓷制品的研发和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187.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6%，其中自产业务实现收入 82,464.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5%；代理业务实现收入 56,356.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48%。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8,575.5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0%。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分析如下：

（一）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自产业务	82,464.88	75,761.19	8.85
代理业务	56,356.72	49,227.37	14.48
合计	138,821.60	124,988.56	11.07

1、自产业务

2022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业务实现收入 82,464.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8.85%，顶住了国内疫情反复带来的外部环境压力，保持了增长的趋势。

（1）产品结构分析

2022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业务收入产品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本期销售金额占比（%）	上年同期数	上年同期销售金额占比（%）	销售额变动比例（%）
瓷介电容器	79,595.99	96.52	74,235.07	97.99	7.22
滤波器	1,279.80	1.55	1,283.17	1.69	-0.26
其他电子元器件	1,589.10	1.93	242.95	0.32	554.10
合计	82,464.88	100.00	75,761.19	100.00	8.85

2022 年上半年，瓷介电容器依然是公司的核心产品，收入占比维持高位；滤波器由于订单交付延期影响，收入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他电子元器件取得了较快发展，收入增长高达 5 倍以上，增速较快，收入占比提升明显。

（2）主要客户销售情况

2022 年上半年，自产业务前五名客户实现收入 61,127.1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7%，占本期自产业务收入比例为 74.13%。公司凭借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及专业、全面的销售服务，多年来与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及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等客户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2、代理业务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代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6,356.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48%；前五名客户实现销售收入 39,095.2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79%，占本期代理业务收入比例为 69.37%。公司主要客户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拉动了代理业务收入的整体增长。公司主要客户收入的快速增长主要由于以下方面：首先，公司持续加强与核心客户的合作，进一步提升在核心客户如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北京三合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市场份额；其次，公司主要客户如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所处行业景气度高、自身业务发展较快；最后，公司通过优质的服务赢得了如芜湖森思泰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的信赖，加上该等客户自身业务处于增长态势，与公司的合作份额增速较快。

（二）自产业务研发创新，围绕产业链延伸

1、研发投入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 4,980.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3.74%。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新产品研发的系列化、产业化。

高可靠领域：公司积极开展研发创新成果的产业化应用，持续围绕瓷介电容器和滤波器等产品进行研发投入，脉冲多层片式瓷介电容器已完成开发，具备量产能力。小型贴片滤波器已实现批量供货，同时不断加快和深化滤波器产品的系列化、定制化。

民用领域：公司以客户需求为牵引，围绕射频微波类电容器进行研发投入，拓展射频微波类电容器品类，大功率射频微波瓷介电容器可实现批量供货，逐步在医疗、通讯、半导体设备等领域进行推广。车规级多层瓷介电容器的研发与认证工作正在按照原定计划顺利推进。

2、持续开展上游关键材料研发，提升自主保障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瓷料的研究开发和成果转化，主要围绕瓷介电容器用瓷粉的系列化研发和生产，不断提升核心产品的自主保障能力。报告期内，有两款瓷介电容器用瓷料已完成研制；部分品类的电容器用瓷粉，完成了在苏州瓷料生产线的量产验证。

3、关键技术申请知识产权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关键原材料、瓷介电容器、滤波器等产品进行知识产权布局，新取得授权专利 7 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拥有授权专利 117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5 项，正在申报的专利 35 项（包括：发明专利 24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4 项。

（三）提升管理效能，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下属公司数量不断增加，对内部管理要求更高，公司持续梳理和完善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和完善下属公司管控制度，合理制定管理架构，调配和整合内部资源，持续提升内控管理水平。财务管理方面，深化全面预算管理，按照制定的预算规划和责任目标，定期进行跟踪、落实、分析和监督，合理控制经营成本，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信息化建设方面，公司进一步完善了人力资源、业务、财务等信息化系统，通过信息化系统优化业务流程，提高经营数据的数字化、智能化，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保障了各业务板块、各下属公司之间的高效沟通、高效落实；同时加强了内部风险管控，努力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加强党组织建设，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公司党支部围绕“兴企报国”的思想，积极开展党建活动，在科技创新工作中发挥了党员攻坚克难、钻研创新的精神，不断取得新的突破；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党员志愿者充分发挥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报告期内，鸿远苏州党支部正式成立，用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组织力，推动鸿远苏州的高质量发展。

（五）提升品牌形象，强化行业影响力

公司始终将品牌作为整体战略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持续优化产品设计、制造、质量控制、客户服务等生产、服务全流程，通过提供可靠的产品与服务品质，不断提升品牌形象。

公司在与核心客户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同时，持续拓展新客户，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贴近客户服务，持续提高客户的满意度。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核心客户“优秀供应商”、“年度金牌供应商”等荣誉。

（六）现金分红与回购股份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 232,404,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股份数 372,946 股后，以 232,031,054 股为基数计算，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90,492,111.06 元（含税）；公司 2021 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 38,254,989.02 元，视同现金分红，即 2021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128,747,100.08 元。

2、公司已连续两年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

自公司 2022 年 4 月 2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票 429,642 股，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130.00 元/股，最低价为 112.5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348.96 万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91,874,771.82	1,250,983,058.19	11.26
营业成本	626,998,402.85	572,247,775.15	9.57
销售费用	38,757,483.06	30,696,199.14	26.26
管理费用	54,743,519.50	50,101,501.23	9.27
财务费用	4,625,875.74	1,688,260.45	174.00
研发费用	49,801,863.44	24,444,042.34	10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02,670.11	-17,022,066.9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75,944.14	-131,570,173.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5,420.33	24,527,652.01	-393.7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2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业务实现收入 82,464.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85%，自产业务在国内疫情反复及高基数背景下依然保持增长态势，主要源于公司不断扩充新品收入以及下游客户需求延续景气度；公司代理业务实现收入 56,356.7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48%，主要系公司持续提升部分核心客户份额以及新能源客户的强劲需求拉动了代理业务的整体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相应增加，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鸿远苏州及鸿远成都销售人员增加带来人工成本、差旅费增加以及 2021 年 5 月公司授予销售人员限制性股票带来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而相应增加，以及 2021 年 5 月公司授予管理人员限制性股票带来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商业汇票开票及贴现金额增长较快，使得当期利息费用和商业汇票开票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实现了翻倍增长，主要系公司当期加大研发投入，新增研发项目较多以及鸿远苏州投产后开展项目研发工作，研发费用随之大幅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而上年同期为净流出，主要系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增速放缓以及增加商业汇票使用导致经营性资金投入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投资净流出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苏州募投项目于 2021 年底建设完成后，本期购建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而上年同期为净流入，主要系公司当期增加了商业汇票使用，使得银行借款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以及公司上年同期存在发行限制性股票取得投资款项的现金流入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年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939,739.82	3.23	128,257,785.71	2.96	24.70	注 1
应收票据	511,008,196.27	10.32	689,330,392.45	15.93	-25.87	注 2
应收账款	1,735,276,133.65	35.05	1,064,318,951.11	24.59	63.04	注 3
预付款项	47,912,486.21	0.97	38,503,728.99	0.89	24.44	注 4
存货	577,056,944.68	11.66	414,770,888.42	9.58	39.13	注 5
其他流动资产	6,782,613.35	0.14	22,828,725.07	0.53	-70.29	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500,000.00	1.08	43,500,000.00	1.01	22.99	注 7
使用权资产	9,153,379.13	0.18	4,599,683.09	0.11	99.00	注 8
长期待摊费用	6,372,155.57	0.13	8,083,539.22	0.19	-21.17	注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95,236.18	0.74	29,454,733.10	0.68	23.90	注 10
应付票据	455,621,147.03	9.20	266,048,372.19	6.15	71.26	注 11
应付职工薪酬	69,816,694.40	1.41	99,104,945.22	2.29	-29.55	注 12
应交税费	27,761,080.29	0.56	41,178,046.45	0.95	-32.58	注 13
其他应付款	34,995,741.40	0.71	58,164,032.80	1.34	-39.83	注 14

其他说明

注 1：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本期末持有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注 2：应收票据减少主要系公司上年末持有的商业汇票于报告期内托收回款或背书转让所致；

注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自产业务客户回款期较长且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上半年末自产业务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度末增加较多，以及代理业务客户应收账款随着代理业务收入规模扩大而随之增加所致；

注 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增长主要系公司代理业务支付原厂的预付款随代理业务规模扩大而增加所致;

注 5: 存货较上年末增长较快主要系随着公司收入规模持续扩大, 鸿远苏州瓷介电容器生产线投产, 以及公司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而增加了存货储备所致;

注 6: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鸿远苏州等部分子公司收到留抵进项税额退税所致;

注 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参与设立翠湖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所致;

注 8: 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系公司通过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办公及生产场地增加所致;

注 9: 长期待摊费用减少主要系正常摊销导致余额减少所致;

注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以及公司内部未实现利润增加所致;

注 11: 应付票据增长主要系公司因业务需要开具的商业汇票增加所致;

注 12: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金所致;

注 13: 应交税费减少主要系随着上海疫情缓解, 当地供应商 6 月开给公司的进项税额发票大幅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减少, 以及 6 月将股份支付费用与加计研发费用税前扣除导致当月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注 14: 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实施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一期完成解锁, 导致的股票回购义务减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 境外资产 1,856,207.40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受限资产为银行存款人民币 26,567,485.00 元, 用于公司通过银行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03,061,940.00 元的保证金。除此之外, 公司报告期末, 不存在其他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股权投资基金

2021 年 12 月 7 日，公司与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永丰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北清环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三航国鼎一号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二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基金认缴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1,172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 9.45%。

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二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成立。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认缴出资的首期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

（2）设立子公司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新设成立元六鸿远（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的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特种陶瓷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鸿远合肥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

2022 年 6 月 22 日，鸿远合肥使用自有资金收购合肥离畅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2022 年 7 月 6 日，将其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合肥市迁到安徽省六安市，更名为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5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特种陶瓷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报告期末，鸿远合肥尚未向鸿安信注资。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3,439,739.82	171,757,785.71
其中：		
权益性工具投资	58,095,502.40	58,204,443.25
衍生金融资产	101,844,237.42	70,053,342.46
基金投资	53,500,000.00	43,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7,294,509.53	154,528,811.69
其中：		
应收款项融资	137,294,509.53	154,528,811.69
合计	350,734,249.35	326,286,597.40

(1) 权益工具投资指公司期末持有的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电子”）的 178.20 万股股份的公允价值 57,960,000.00 元及创思北京持有的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000980.SZ）38,495 股股份的公允价值 135,502.40 元。

(2) 衍生金融资产指公司期末持有的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包含的可单独计量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共计 101,844,237.42 元。

(3) 基金投资指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4,350 万元（认缴出资额共 4,350 万元）参与设立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一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及首期出资 1,000 万元（认缴出资额共 2,000 万元）参与设立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二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 应收款项融资指公司期末持有的商业汇票按照现金流量折算法剔除贴现息后的公允价值 137,294,509.53 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元陆鸿远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00.00	22,007.51	8,312.63	17,927.46	-21.31
鸿远苏州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和电子材料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7,000.00	49,761.33	16,858.30	11,115.62	1,291.17
鸿远成都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微波组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	5,715.36	5,484.02	71.30	-213.90
鸿远合肥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特种陶瓷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5,000.00	1,500.34	1,499.31	-	-0.69
鸿远泽通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2,000.00	6,346.08	1,811.74	5,281.74	-216.03
鸿立芯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00.00	3,175.36	1,270.99	1,453.30	-436.62
鸿启兴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元器件、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	1,539.55	482.42	116.86	-333.04
鸿鑫特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镀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的加工	1,000.00	1,097.07	961.48	79.47	-34.73
鸿安信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特种陶瓷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5,000.00	-	-	-	-
创思北京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6,000.00	45,602.42	12,350.14	33,359.07	1,239.57
创思上海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2,000.00	13,962.44	2,802.99	14,680.14	497.60
创思香港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50.00 万美元	185.62	180.64	13.78	0.41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自产高可靠产品降价的风险

针对公司自产业务高可靠产品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且存在小批量、定制化生产的特点，公司通常参照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历史价格，并结合客户的具体要求及供货量等，最终与客户协商达成销售价格，产品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机制相对稳定。若公司的核心技术及产品未能及时满足客户未来持续更新的需求，或者主要客户采购模式、定价机制发生重大变化，又或者行业内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公司存在因自产高可靠产品降价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自产业务产品大部分面向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领域的客户。销售回款时间需要根据客户整体项目的拨款进度而定，付款周期相对较长。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高可靠类产品销售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若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将可能导致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超过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下游市场需求变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两大类。公司自产业务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高可靠领域，以及 5G 通信、轨道交通、医疗电子等民用高端领域。若未来相关国防工业预算或行业整体增长不及预期，市场需求下降，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代理业务以销售电子元器件产品为主，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智能电网、5G 通讯、消费电子、医疗电子、工业/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多个领域。上述领域较易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居民收入水平、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影响，有明显的经济周期性。如果未来全球经济或中国经济发生重大不利事件，使得下游行业需求增长减缓甚至负增长，公司将面临相关产品市场需求不足，进而导致收入及利润下滑的风险。

4、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的高可靠产品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领域。上述领域客户对产品的可靠性、一致性及稳定性有着特殊要求。若公司质量控制流程导致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尤其在具有重大国内影响的的项目的应用中出现问题，不仅会给公司造成质量索赔等经济损失，还将对公司品牌及后续供货资格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04-19	www.sse.com.cn	2022-04-20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请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鸿远电子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07-08	www.sse.com.cn	2022-07-09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请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鸿远电子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3）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新	非独立董事	选举
古群	独立董事	选举
杨棉之	独立董事	选举
张德胜	原独立董事	离任
卢闯	原独立董事	离任
刘利荣	原非独立董事	离任
杨立宏	原副总经理	离任
孙淑英	原总工程师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董事会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郑红、刘辰、郑小丹、邢杰、李永强、王新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古群、杨棉之、林海权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郑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郑小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2、监事会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孝宁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陈天畏、褚彬池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孝宁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刘辰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邢杰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新、刘利荣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永强为公司财务总监。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等。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2）、《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3）、《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4）、《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5）

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47）
2022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时对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54）。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发生，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境问题而导致的行政处罚。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如下：

（1）排污信息

● 废气排放：

公司生产及生活废气排放,均按环境保护相关要求设置了与排放物相适应的收集及净化装置,通过定期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测,报告期内未发生废气超标排放情况。

● 固废排放:

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按国家和属地环境保护和生活垃圾的法律法规要求分类收集和管理,并根据其属性交由具备相应资质专业公司予以回收或处置。

● 废水排放:

公司废水均按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净化处置后,排入城镇下水管网,由所在区域的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置,经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测,报告期内未发生废水超标排放情况。

● 噪声排放: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涉及使用较大噪声的设备,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各生产设备设施的保养要求开展设备设施保养,经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测,报告期内噪声检测值均低于规定的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污染物排放环节,均配置有符合环境保护要求并与排放物相适应的治理设备设施,其治理设备设施均安排专业团队或人员予以维护保养。报告期内相关治理设备设施运行平稳,无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均依据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验收,以及申请相关行政许可。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同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应急演练等,不断健全完善突发环境应对机制,提高应对突发环境事件、保障生命财产安全和环境安全的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环境检测机制和管理制度,制定了环境自行检测方案,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公司定期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废气、废水、噪声排放情况予以监测。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所在地环境保护相关政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积极开展有关环保培训和宣传，加强节能环保管理。

公司一直致力于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持续有效运行。同时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不断完善环境管理制度、方案，提升排放治理能力，优化工艺流程减少废弃物排放。废气处置方面，采用《国家先进污染防治技术目录》中所列的环保设备——RTO 废气处置设备，进行废气末端治理减排，达到更高的减排净化效果。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十四五”规划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号召，持续有效实施以下减少碳排放措施：

- 1、切实履行防治污染主体责任，减少废气、废水等排放；
- 2、生产制造过程中，通过自动化数字化转型等手段，提升生产效率；
- 3、积极开展节能减排理念宣贯，减少对水、电、能源等的消耗；
- 4、部分公车采用新能源车，同时倡导员工使用新能源和符合排放标准要求的交通工具；
- 5、有效正确使用照明灯，尽可能利用自然光源；
- 6、通过设置节约用纸标识、使用数字化办公软件，实现少纸化办公。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元陆鸿远在北京市大兴区 2021 年度绿色信用等级评价中被授予“绿色信用四星级企业”。

公司将持续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理念，通过上述措施减少了污水、废水排放，节约资源、能源等使用，提高能效，从而为环境改善和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服务社会，报效祖国”为宗旨，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北京光彩公益基金会“北京民营经济同心抗疫”公益项目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用于为一线防疫人员采购 N95 口罩、医用防护服、护目镜、医用手套等急需防疫物资，以实际行动为抗疫贡献一份力量。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p>1、自元六鸿远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可以转让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4、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本项承诺。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p>1、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p> <p>2、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p> <p>3、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p> <p>4、长期有效。</p>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刘辰、杨立宏、刘利荣、邢杰、陈天畏、褚彬池、孙淑英、李永强	<p>1、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可以转让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2、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3、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前述承诺。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p>1、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p> <p>2、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p> <p>3、长期有效。</p>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国鼎二号基金	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12 个月的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二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50%。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本企业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锁定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得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行为。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0%；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二年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0%；两年合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0%。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减持价格不低	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是	/	/

			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刘辰	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后12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10%；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二年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10%；两年合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0%。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本人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承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任何技术、信息、渠道或其他方面的支持或协助。	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承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	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是	/	/

			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任何技术、信息、渠道或其他方面的支持或协助。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刘辰；其他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承诺具体内容请详见招股说明书之“十三、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四）减持股份的承诺”相关披露内容。	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同时，对于本承诺出具之后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应由“董事、高管”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累计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直接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前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辰、杨立宏、刘利荣、邢杰、孙淑英、李永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累计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直接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如有）的 20%，但以增持股票不导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	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将禁止公司的股东利用在元六鸿远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元六鸿远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元六鸿远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元六鸿远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元六鸿远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不会利用在元六鸿远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元六鸿远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4 月 27 日至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结束	是	是	/	/	
其他承诺	其他	董事郑红、刘辰、郑小丹、刘利荣、邢杰、李永强、张德胜、卢闯、林海权	本次回购股份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是	是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3,771.8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304.8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304.8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6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担保内容和金额在2021年及2022年审议批准范围内，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4,891,644	32.22				-74,333,244	-74,333,244	558,400	0.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4,891,644	32.22				-74,333,244	-74,333,244	558,400	0.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4,891,644	32.22				-74,333,244	-74,333,244	558,400	0.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7,512,356	67.78				74,333,244	74,333,244	231,845,600	99.76
1、人民币普通股	157,512,356	67.78				74,333,244	74,333,244	231,845,600	99.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32,404,000	100.00				0	0	232,404,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1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73,963,644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0）。

2022年6月21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369,600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47）。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红	66,545,460	66,545,46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5月16日
郑小丹	7,418,184	7,418,18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5月16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99人（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928,000	369,600	0	558,4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注
合计	74,891,644	74,333,244	0	558,400	/	/

注：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99名激励对象92.8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报告期内，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鉴于1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对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98名激励对象进行解除限售，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69,600股已于2022年6月21日上市流通。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红	0	66,545,460	28.6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辰	-1,680,000	14,120,000	6.08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郑小丹	0	7,418,184	3.1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 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89,901	5,809,255	2.50	0	无		未知
杨立宏	-312,400	4,238,646	1.82	0	无		境内自然人
冯建琼	-5,000	3,355,625	1.4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807,168	2,951,982	1.27	0	无		未知
刘亚平	0	2,892,327	1.2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2,771	2,889,153	1.24	0	无		未知
北京工道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鼎军安 天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800,000	1.20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红	66,545,460	人民币普通股	66,545,460				
刘辰	14,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20,000				
郑小丹	7,418,184	人民币普通股	7,418,1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 券投资基金	5,809,255	人民币普通股	5,809,255				
杨立宏	4,238,646	人民币普通股	4,238,646				
冯建琼	3,355,625	人民币普通股	3,355,62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2,951,982	人民币普通股	2,951,982
刘亚平	2,892,327	人民币普通股	2,892,3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89,153	人民币普通股	2,889,153
北京工道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鼎军安天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郑红、郑小丹，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永强	30,000	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可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日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	王新	30,000	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可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日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3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97人）	498,400	在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后，可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日期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刘辰	董事、高管	15,800,000	14,120,000	-1,680,000	大宗交易减持
邢杰	董事、高管	891,409	851,709	-39,700	集中竞价减持
刘利荣	高管	1,820,035	1,659,335	-160,700	集中竞价减持
陈天畏	监事	910,909	840,909	-70,000	集中竞价减持
杨立宏	高管	4,551,046	4,238,646	-312,400	集中竞价减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杨立宏女士已届满离任。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永强	董事、高管	50,000	0	20,000	30,000	30,000
王新	董事、高管	50,000	0	20,000	30,000	30,000
合计	/	100,000	0	40,000	60,000	60,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34,725,844.51	1,102,774,087.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9,939,739.82	128,257,785.7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11,008,196.27	689,330,392.45
应收账款	七、5	1,735,276,133.65	1,064,318,951.1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37,294,509.53	154,528,811.69
预付款项	七、7	47,912,486.21	38,503,728.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9,000,588.17	26,334,597.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82,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577,056,944.68	414,770,888.42
合同资产	七、10	7,411,540.22	6,130,758.8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782,613.35	22,828,725.07
流动资产合计		4,246,408,596.41	3,647,778,727.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597,824.94	8,030,391.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53,500,000.00	43,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31,183,381.09	430,600,043.84
在建工程	七、22	95,860,514.14	89,588,638.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9,153,379.13	4,599,683.09
无形资产	七、26	28,156,146.20	28,878,047.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372,155.57	8,083,539.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36,495,236.18	29,454,733.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5,988,144.99	36,921,900.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4,306,782.24	679,656,976.55
资产总计		4,950,715,378.65	4,327,435,70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46,139,516.35	291,339,516.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55,621,147.03	266,048,372.19
应付账款	七、36	243,081,522.33	228,926,088.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147,116.88	3,950,399.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9,816,694.40	99,104,945.22
应交税费	七、40	27,761,080.29	41,178,046.4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4,995,741.40	58,164,032.80
其中：应付利息		294,847.95	307,002.79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200,665.44	2,030,884.0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83,763,484.12	990,742,284.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453,866.24	2,592,837.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7,402,946.13	19,545,15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899,780.92	5,336,473.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756,593.29	27,474,469.61
负债合计		1,212,520,077.41	1,018,216,754.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32,404,000.00	232,4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50,734,797.46	1,336,309,254.66
减：库存股	七、56	76,755,870.57	95,183,099.6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86,585.16	-1,545,059.2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16,202,000.00	116,202,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116,296,959.51	1,721,031,854.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38,195,301.24	3,309,218,949.9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38,195,301.24	3,309,218,949.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50,715,378.65	4,327,435,704.45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5,114,273.43	913,161,62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804,237.42	128,013,342.4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6,793,726.83	694,195,006.74
应收账款	十七、1	1,643,192,800.50	981,848,791.52
应收款项融资		13,306,864.51	100,339,779.47
预付款项		34,672,888.70	30,970,974.7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267,133.41	256,615.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82,000.00	
存货		486,797,168.59	370,193,019.31
合同资产		6,921,299.79	5,268,234.7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871.26	159,886.30
流动资产合计		3,749,019,264.44	3,224,407,274.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12,814,563.33	272,260,919.21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53,686,577.32	424,439,614.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500,000.00	43,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1,568,129.02	77,040,182.96
在建工程		53,267,155.35	42,637,265.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6,116.27	402,565.22
无形资产		9,386,917.65	10,034,877.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097.46	108,86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79,162.92	20,654,558.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56,286.59	22,962,404.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2,814,005.91	914,041,250.18
资产总计		4,651,833,270.35	4,138,448,524.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000,000.00	184,1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98,773,694.00	281,477,940.92
应付账款		119,767,226.97	128,028,558.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93,654.39	2,611,820.46
应付职工薪酬		50,839,521.68	73,901,743.14
应交税费		20,176,216.70	36,093,594.76
其他应付款		34,680,198.64	57,986,642.94
其中：应付利息		145,402.78	216,15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806.59	117,764.1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54,251,318.97	764,378,065.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0,292.33	147,513.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061,346.07	19,187,292.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99,780.92	5,336,473.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111,419.32	24,671,279.26
负债合计		877,362,738.29	789,049,344.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2,404,000.00	232,4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0,924,797.46	1,336,499,254.66
减：库存股		76,755,870.57	95,183,099.62
其他综合收益		-57,159.56	-1,065,489.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6,202,000.00	116,202,000.00
未分配利润		2,151,752,764.73	1,760,542,51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74,470,532.06	3,349,399,180.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51,833,270.35	4,138,448,524.96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91,874,771.82	1,250,983,058.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91,874,771.82	1,250,983,058.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7,726,810.28	692,059,157.0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26,998,402.85	572,247,775.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2,799,665.69	12,881,378.71
销售费用	七、63	38,757,483.06	30,696,199.14
管理费用	七、64	54,743,519.50	50,101,501.23
研发费用	七、65	49,801,863.44	24,444,042.34
财务费用	七、66	4,625,875.74	1,688,260.45
其中：利息费用		12,038,978.41	7,451,213.49
利息收入		9,218,622.48	6,749,676.09
加：其他收益	七、67	3,764,924.04	4,519,491.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349,433.76	908,8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2,566.2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42,906.1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7,099,939.62	-22,314,760.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957,381.22	-5,469,673.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98.02	1,680,869.5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8,948,302.70	538,248,648.7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528.00	8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32,960.96	93,150.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425,869.74	538,955,498.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2,670,213.40	84,562,195.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755,656.34	454,393,303.1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755,656.34	454,393,303.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755,656.34	454,393,303.1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858,474.12	572,148.6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58,474.12	572,148.6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8,197.78	581,579.4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0,276.34	-9,430.8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6,614,130.46	454,965,451.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6,614,130.46	454,965,451.7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1.9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1.96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20,360,026.73	1,068,908,608.9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36,354,477.44	426,358,454.49
税金及附加		9,934,824.29	10,476,311.31
销售费用		15,883,167.34	11,810,129.22
管理费用		28,368,108.70	28,404,400.76
研发费用		36,691,939.10	18,032,419.29
财务费用		-1,627,877.97	-2,283,655.68
其中：利息费用		8,891,051.82	2,722,409.57
利息收入		11,896,888.60	8,272,149.90
加：其他收益		2,705,637.62	3,869,086.8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782,000.00	908,82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1,847.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39,715.04	-20,251,384.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71,695.15	-4,749,721.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0,869.5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0,983,462.29	557,568,220.54
加：营业外收入		62,890.00	832,985.99
减：营业外支出		526,856.07	19,696.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0,519,496.22	558,381,509.95

减：所得税费用		78,818,695.26	83,670,276.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700,800.96	474,711,233.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700,800.96	474,711,233.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8,329.85	430,957.1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8,329.85	430,957.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8,329.85	430,957.1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2,709,130.81	475,142,190.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1,342,758.30	853,544,593.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190,233.47	1,155,78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0,470,975.74	11,732,86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6,003,967.51	866,433,24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0,473,390.63	504,617,112.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792,314.27	149,740,51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104,624.89	186,851,179.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9,430,967.61	42,246,50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8,801,297.40	883,455,30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67,202,670.11	-17,022,06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1,000,000.00	1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4,313.83	568,814.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874,313.83	193,248,814.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50,257.97	91,318,987.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1,000,000.00	233,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5,650,257.97	324,818,987.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75,944.14	-131,570,173.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923,52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1,960,000.00	159,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155,66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115,661.00	216,083,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160,000.00	6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388,786.86	88,778,733.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29,612,294.47	37,777,13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161,081.33	191,555,86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5,420.33	24,527,65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2,478.07	-9,411.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526,216.29	-124,073,99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684,575.80	826,689,132.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158,359.51	702,615,132.55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3,524,917.15	701,154,443.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5,783.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20,496.80	10,410,35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2,145,413.95	712,720,583.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899,167.83	345,142,074.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1,537,494.39	103,128,464.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873,743.44	175,528,39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44,240.85	17,752,58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754,646.51	641,551,52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390,767.44	71,169,061.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00	1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85,164.95	568,814.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2,819.00	6,545,016.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5,767,983.95	197,113,830.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219,138.02	18,457,14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5,000,000.00	37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219,138.02	390,457,14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51,154.07	-193,343,316.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923,52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120,1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66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55,661.00	177,083,5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16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522,373.57	87,683,865.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9,750.95	36,302,475.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692,124.52	153,986,341.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536,463.52	23,097,178.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596,850.15	-99,077,075.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101,623.58	689,507,227.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4,504,773.43	590,430,152.04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404,000.00				1,336,309,254.66	95,183,099.62	-1,545,059.28		116,202,000.00		1,721,031,854.23		3,309,218,949.99		3,309,218,94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404,000.00				1,336,309,254.66	95,183,099.62	-1,545,059.28		116,202,000.00		1,721,031,854.23		3,309,218,949.99		3,309,218,94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25,542.80	-18,427,229.05	858,474.12				395,265,105.28		428,976,351.25		428,976,351.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8,474.12				485,755,656.34		486,614,130.46		486,614,130.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25,542.80	-18,427,229.05							32,852,771.85		32,852,771.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887,480.00							22,887,480.00		22,887,4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425,542.80								14,425,542.80		14,425,542.80

4. 其他					4,460,250.95								-4,460,250.95		-4,460,250.95
(三) 利润分配													-90,490,551.06		-90,490,551.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490,551.06		-90,490,551.0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404,000.00			1,350,734,797.46	76,755,870.57	-686,585.16	116,202,000.00		2,116,296,959.51				3,738,195,301.24		3,738,195,301.24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476,000.00				1,261,372,752.04		-1,293,718.58		115,738,000.00		980,404,989.17		2,587,698,022.63		2,587,698,022.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476,000.00				1,261,372,752.04		-1,293,718.58		115,738,000.00		980,404,989.17		2,587,698,022.63		2,587,698,022.63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28,000.00				58,701,374.66	93,183,995.76	572,148.62				368,747,183.17		335,764,710.69		335,764,710.69
（一）综合收益总 额							572,148.62				454,393,303.17		454,965,451.79		454,965,451.79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928,000.00				58,701,374.66	93,183,995.76							-33,554,621.10		-33,554,621.10
1. 所有者投入的 普通股	928,000.00				55,995,520.00	93,183,995.76							-36,260,475.76		-36,260,475.76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05,854.66								2,705,854.66		2,705,854.6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5,646,120.00		-85,646,120.00		-85,646,1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2,404,000.00				1,336,499,254.66	95,183,099.62	-1,065,489.41		116,202,000.00	1,760,542,514.83	3,349,399,18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2,404,000.00				1,336,499,254.66	95,183,099.62	-1,065,489.41		116,202,000.00	1,760,542,514.83	3,349,399,180.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425,542.80	-18,427,229.05	1,008,329.85			391,210,249.90	425,071,351.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8,329.85			481,700,800.96	482,709,130.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4,425,542.80	-18,427,229.05					32,852,771.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887,480.00					22,887,4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14,425,542.80						14,425,542.80
4. 其他						4,460,250.95					-4,460,250.95
(三) 利润分配										-90,490,551.06	-90,490,551.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90,490,551.06	-90,490,551.0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404,000.00				1,350,924,797.46	76,755,870.57	-57,159.56	116,202,000.00	2,151,752,764.73	3,774,470,532.06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1,476,000.00				1,261,562,752.04		-607,449.02		115,738,000.00	1,001,082,033.78	2,609,251,33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1,476,000.00				1,261,562,752.04		-607,449.02		115,738,000.00	1,001,082,033.78	2,609,251,33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8,000.00				58,701,374.66	93,183,995.76	430,957.19			389,065,113.34	355,941,449.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0,957.19			474,711,233.34	475,142,190.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928,000.00				58,701,374.66	93,183,995.76					-33,554,621.1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8,000.00				55,995,520.00	93,183,995.76					-36,260,475.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05,854.66					2,705,854.66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5,646,120.00	-85,646,1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646,120.00	-85,646,12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2,404,000.00				1,320,264,126.70	93,183,995.76	-176,491.83		115,738,000.00	1,390,147,147.12	2,965,192,786.23

公司负责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元六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6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批准成立。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其中 12,000 万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作为资本公积。2016 年 5 月 1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280006 号的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增资 4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400 万元，本次增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280012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3 月 20 日和 2019 年 3 月 6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8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9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134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6,534 万元。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以总股本 16,53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147.60 万元。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每股面值 1.00 元，股票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3 日，登记数量为 92.80 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23,240.40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68022402680；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5 号楼 3 层 3-2（园区）；运营地址为北京市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法定代表人为郑红先生。

公司属电子元器件行业，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电子元器件生产；生产电子专用材料、电子电路、电力电子元器件（限在外阜从事生产活动）；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电子专用材料、

电子电路、电力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电子材料检测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 2022 年 8 月 2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上半年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2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香港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9 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

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

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

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票据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商业承兑票据账龄作为风险特征；商业承兑票据账龄按照其结转的应收账款的账龄连续计算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集团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本集团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贴现形式出售，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及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本集团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本附注五、10（8）。本集团目前存在的债权投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下列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债权投资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和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及减值计提方法，参见本节五、42“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本集团对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集团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摊销法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软件	直线摊销法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条件的开

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已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并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

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

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和电子产品的销售，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均采用直接向客户销售的模式进行，商品销售收入于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予以确认，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 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 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

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节五、23“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9%、13%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房产税	房产余值或租赁收入	1.2%或 1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创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鸿立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成都鸿启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鸿鑫特电子有限公司	25
元六鸿远（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1269），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可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30 号《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 2021 年第四季度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及 2022 年 2 月 28 日发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2 号《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关于延续实施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子公司元陆鸿远属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延缓缴纳所属期为 2021 年第四季度及 2022 年上半年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2021 年第四季度及 2022 年上半年延缓缴纳各项税费金额均为 50%，延缓期限分别为 9 个月及 6 个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税务局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宣告《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子公司创思香港不超过 200 万元的应税利润按 8.25% 税率征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857.46	9,409.09
银行存款	1,034,714,987.05	1,102,764,678.71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8,147,502.05	1,095,675,166.71
其中：受限银行存款	26,567,485.00	7,089,512.00
合计	1,034,725,844.51	1,102,774,087.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56,207.40	1,758,949.54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存放于香港银行账户的美元为 276,575.29 美元，折合人民币 1,856,207.40 元。

(2)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受限银行存款为 26,567,485.00 元，用于公司通过银行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03,061,940.00 元的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939,739.82	128,257,785.71
其中：		
权益性工具投资	58,095,502.40	58,204,443.25
衍生金融资产	101,844,237.42	70,053,342.4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159,939,739.82	128,257,785.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权益工具投资指公司期末持有的宏明电子 178.20 万股及创思北京持有的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8,495 股股份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57,960,000 元及 135,502.40 元。

(2) 衍生金融资产指期末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本金及包含的可单独计量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11,008,196.27	689,330,392.45
合计	511,008,196.27	689,330,392.45

注：商业承兑票据包括商业承兑汇票以及国内大型企业集团与商业银行合作打造的供应链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签发的商业付款承诺单，包括云信、航信等各类商业信用产品。核心企业承诺在约定的时间、无条件地支付承诺的金额至指定账户，付款承诺单可流转、可拆分，可融资，具有类似商业承兑汇票的特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该等商业付款承诺单金额为 46,082,023.60 元（2021 年末：41,145,107.00 元）。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背书	22,451,343.67	
合计	22,451,343.67	

注：商业承兑票据出票人或签发人基本为大型央企集团所属企业或国有大中型企业等，历史上该等商业承兑票据的出票人或签发人均未发生过逾期未兑付的情形。因此，管理层认为商业承兑

票据背书转让或无追索权贴现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尽管依据《票据法》相关规定，上述商业承兑票据背书转让后到期不获支付，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但管理层认为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该等或有事项不满足确认为预计负债的条件，因此公司未予以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185,752.90	100.00	47,177,556.63	8.45	511,008,196.27	731,890,589.13	100.00	42,560,196.68	5.82	689,330,392.45
其中：										
商业承兑票据账龄组合	558,185,752.90	100.00	47,177,556.63	8.45	511,008,196.27	731,890,589.13	100.00	42,560,196.68	5.82	689,330,392.45
合计	558,185,752.90	/	47,177,556.63	/	511,008,196.27	731,890,589.13	/	42,560,196.68	/	689,330,392.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票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98,784,970.63	5,963,549.14	3.00
1-2 年	322,415,918.46	32,241,591.85	10.00
2-3 年	31,814,407.88	6,362,881.58	20.00
3-4 年	5,121,843.74	2,560,921.87	50.00
4 年以上	48,612.19	48,612.19	100.00
合计	558,185,752.90	47,177,556.63	8.4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节五、11“应收票据”。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票据 账龄组合	42,560,196.68	4,617,359.95			47,177,556.63
合计	42,560,196.68	4,617,359.95			47,177,556.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606,864,509.19
1 至 2 年	187,702,703.98
2 至 3 年	7,598,398.53
3 至 4 年	3,212,815.38
4 年以上	7,610,297.66
合计	1,812,988,724.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12,988,724.74	100.00	77,712,591.09	4.29	1,735,276,133.65	1,110,095,161.46	100.00	45,776,210.35	4.12	1,064,318,951.11
其中：										
账龄组合	1,812,988,724.74	100.00	77,712,591.09	4.29	1,735,276,133.65	1,110,095,161.46	100.00	45,776,210.35	4.12	1,064,318,951.11
合计	1,812,988,724.74	/	77,712,591.09	/	1,735,276,133.65	1,110,095,161.46	/	45,776,210.35	/	1,064,318,951.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06,864,509.19	48,205,935.63	3.00
1-2 年	187,702,703.98	18,770,270.40	10.00
2-3 年	7,598,398.53	1,519,679.71	20.00
3-4 年	3,212,815.38	1,606,407.69	50.00
4 年以上	7,610,297.66	7,610,297.66	100.00
合计	1,812,988,724.74	77,712,591.09	4.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节五、12“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5,776,210.35	32,482,579.67		546,198.93		77,712,591.09
合计	45,776,210.35	32,482,579.67		546,198.93		77,712,591.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6,198.9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1,501,067.92	22.15	17,155,435.98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0,055,992.39	13.24	9,671,546.13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96,314,748.89	10.83	6,808,034.19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6,203,660.06	8.62	6,522,488.23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803,556.53	5.78	3,144,106.68
合计	1,098,879,025.79	60.61	43,301,611.2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7,294,509.53	154,528,811.69
合计	137,294,509.53	154,528,811.6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38,269,383.32	-974,873.79	137,294,509.53
合计	138,269,383.32	-974,873.79	137,294,509.5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5,742,308.72	95.47	37,134,379.25	96.44
1 至 2 年	1,590,328.43	3.32	1,103,942.68	2.87
2 年以上	579,849.06	1.21	265,407.06	0.69
合计	47,912,486.21	100.00	38,503,728.9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31,961,260.39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82,000.00	
其他应收款	27,218,588.17	26,334,597.82
合计	29,000,588.17	26,334,597.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82,000.00	
合计	1,782,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指公司应收取的宏明电子于 2022 年 6 月宣告以现金方式分派的 2021 年度股利。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6,076,053.03
1 至 2 年	104,704.99
2 至 3 年	172,123.33
3 至 4 年	273,178.23
4 年以上	592,528.59
合计	27,218,588.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27,218,588.17	26,334,597.82
合计	27,218,588.17	26,334,597.8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主要为本集团支付给供应商的保证金、租房押金以及员工备用金等，本集团认为该等组合信用风险较低且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因此本集团未对该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13,667,348.29	1 年以内	50.21	
第二名	押金	9,130,194.00	1 年以内	33.54	
第三名	押金	1,500,000.00	1 年以内	5.51	
第四名	保证金	460,000.00	1 年以内	1.69	
第五名	押金	415,354.64	4 年以上	1.53	
合计	/	25,172,896.93	/	92.4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6,414,662.70		206,414,662.70	152,606,045.96		152,606,045.96
在产品	35,602,292.87		35,602,292.87	42,141,306.27		42,141,306.27
库存商品	355,291,595.21	26,617,513.44	328,674,081.77	238,485,720.22	24,529,071.02	213,956,649.20
周转材料	6,365,907.34		6,365,907.34	6,066,886.99		6,066,886.99
合计	603,674,458.12	26,617,513.44	577,056,944.68	439,299,959.44	24,529,071.02	414,770,888.42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产业务及代理业务项下库存商品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35,115,447.39 元（2021 年底金额：103,182,703.45 元）及 193,558,634.38 元（2021 年底金额：110,773,945.75 元）。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4,529,071.02	3,720,010.39		1,631,567.97		26,617,513.44
合计	24,529,071.02	3,720,010.39		1,631,567.97		26,617,513.4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在产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费用，随着营业收入的确认而摊销，本年度摊销的合同履约成本为 3,192,335.98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7,640,763.13	229,222.91	7,411,540.22	6,320,369.95	189,611.11	6,130,758.84
合计	7,640,763.13	229,222.91	7,411,540.22	6,320,369.95	189,611.11	6,130,758.84

注：本集团的合同资产主要涉及本集团与部分客户的产品销售合同。本集团在签订该合同时与客户约定一定金额或比例的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内本集团的产品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则质量保证金将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支付，当本集团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量保证金	39,611.80			
合计	39,611.80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6,782,613.35	22,828,725.07
合计	6,782,613.35	22,828,725.0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较多主要系报告期内鸿远苏州等部分子公司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3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2022 年第 14 号）文件规定的留抵退税条件，收到待抵扣进项税额退税所致。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成都四派科技有限公司	8,030,391.18			-432,566.24						7,597,824.94	
小计	8,030,391.18			-432,566.24						7,597,824.94	
合计	8,030,391.18			-432,566.24						7,597,824.94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鸿远成都对成都四派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确认了对成都四派的投资损失432,566.24元。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基金投资	53,500,000.00	43,500,000.00
合计	53,500,000.00	43,500,000.00

其他说明：

2021年12月7日，公司与北京国鼎实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永丰产业基地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北清环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三航国鼎一号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北京翠湖原始创新二号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基金认缴的出资总额为人民币21,172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基金总规模的9.4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首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31,183,381.09	430,600,043.84
合计	431,183,381.09	430,600,043.8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和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3,795,885.51	283,176,680.27	10,168,551.02	13,190,651.70	570,331,768.50
2.本期增加金额	638,804.88	14,158,110.27	55,752.21	8,353,324.44	23,205,991.80
(1) 购置		14,147,942.13	55,752.21	1,241,468.15	15,445,162.49
(2) 在建工程转入	638,804.88	10,168.14		7,111,856.29	7,760,829.3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66,847.74		450,063.27	1,216,911.01
(1) 处置或报废		766,847.74		450,063.27	1,216,911.01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64,434,690.39	296,567,942.80	10,224,303.23	21,093,912.87	592,320,849.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459,678.54	69,745,875.73	7,361,603.05	8,164,567.34	139,731,724.66
2.本期增加金额	6,320,526.42	14,307,970.41	465,699.45	1,297,414.03	22,391,610.31
(1) 计提	6,320,526.42	14,307,970.41	465,699.45	1,297,414.03	22,391,610.31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17,866.70		268,000.07	985,866.77
(1) 处置或报废		717,866.70		268,000.07	985,866.77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60,780,204.96	83,335,979.44	7,827,302.50	9,193,981.30	161,137,468.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3,654,485.43	213,231,963.36	2,397,000.73	11,899,931.57	431,183,381.09
2.期初账面价值	209,336,206.97	213,430,804.54	2,806,947.97	5,026,084.36	430,600,043.8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北京丰台办公楼	2,715,808.77
部分武汉办事处房屋	1,572,983.38
合计	4,288,792.1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苏州生产及办公用房	120,144,226.63	产权手续在办理过程中
西安办事处房屋	3,859,543.44	产权手续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124,003,770.0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9,425,291.67	69,574,886.66
工程物资	16,435,222.47	20,013,751.70
合计	95,860,514.14	89,588,638.3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装工程	35,487,833.32		35,487,833.32	27,308,692.51		27,308,692.51
软件工程	11,199,204.83		11,199,204.83	8,394,998.84		8,394,998.84
土建工程	32,738,253.52		32,738,253.52	33,871,195.31		33,871,195.31
合计	79,425,291.67		79,425,291.67	69,574,886.66		69,574,886.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16,435,222.47		16,435,222.47	20,013,751.70		20,013,751.70
合计	16,435,222.47		16,435,222.47	20,013,751.70		20,013,751.70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13,769.17	7,513,769.17
2.本期增加金额	6,574,664.79	6,574,664.79
(1) 新增租赁	6,574,664.79	6,574,664.79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49,374.23	1,449,374.23
(1) 租赁合同到期	1,385,220.06	1,385,220.06
(2) 处置	64,154.17	64,154.17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12,639,059.73	12,639,059.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14,086.08	2,914,086.08
2.本期增加金额	1,992,901.31	1,992,901.31
(1) 计提	1,992,901.31	1,992,901.31
(2)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21,306.79	1,421,306.79
(1) 租赁合同到期	1,385,220.06	1,385,220.06
(2) 处置	36,086.73	36,086.73
(3)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485,680.60	3,485,680.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53,379.13	9,153,379.13
2.期初账面价值	4,599,683.09	4,599,683.0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86,021.94	13,633,400.73	36,419,422.67
2.本期增加金额		199,787.81	199,787.81
(1)购置		199,787.81	199,787.8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786,021.94	13,833,188.54	36,619,210.4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077,755.25	3,463,619.78	7,541,375.03
2.本期增加金额	229,045.44	692,643.81	921,689.25
(1)计提	229,045.44	692,643.81	921,689.2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306,800.69	4,156,263.59	8,463,064.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479,221.25	9,676,924.95	28,156,146.20
2.期初账面价值	18,708,266.69	10,169,780.95	28,878,047.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宽带、邮箱服务费	28,862.15	23,300.97	18,539.75		33,623.37
移动学习平台	30,541.50		30,541.50		
专利数据库	83,904.08		14,806.62		69,097.46
装修费	7,940,231.49		1,670,796.75		6,269,434.74
合计	8,083,539.22	23,300.97	1,734,684.62		6,372,155.57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2,053,093.65	23,829,288.43	113,173,539.71	17,916,896.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8,423,641.60	7,372,543.71	32,230,712.48	4,849,276.64
应收款项融资	974,873.79	236,993.79	1,840,968.11	334,890.33
递延收益	17,402,946.13	2,644,601.93	19,545,159.27	2,967,560.56
股份支付	13,470,957.42	2,411,808.32	18,940,982.62	3,386,108.87
合计	232,325,512.59	36,495,236.18	185,731,362.19	29,454,733.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39,331,872.76	5,899,780.92	35,576,487.42	5,336,473.11
合计	39,331,872.76	5,899,780.92	35,576,487.42	5,336,473.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5,309,729.14	44,090,526.60
合计	55,309,729.14	44,090,526.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年	1,356,688.64	1,356,688.64	
2023年	4,334,062.79	4,334,062.79	
2024年	11,082,573.70	11,082,573.70	
2025年	12,672,373.92	12,799,015.48	
2026年	12,904,825.97	14,518,185.99	
2027年	12,959,204.12		
合计	55,309,729.14	44,090,526.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初金额增加鸿立芯被纳入合并范围前已存在的可抵扣亏损总额为 58,338.39 元，其中 2022 年到期 29,046.09 元，2023 年到期 5,248.22 元，2024 年到期 24,044.08 元。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33,142,258.80		33,142,258.80	33,308,089.39		33,308,089.39
合同资产	3,162,095.77	316,209.58	2,845,886.19	3,732,261.28	118,450.55	3,613,810.73
合计	36,304,354.57	316,209.58	35,988,144.99	37,040,350.67	118,450.55	36,921,900.12

其他说明：

收款权利在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被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详情请参阅七、10“合同资产”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6,139,516.35	291,339,516.35
合计	346,139,516.35	291,339,516.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红及其配偶耿燕枫为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郑红期末担保余额为 34,613.95 万元，耿燕枫期末担保余额为 15,500.00 万元。

②创思上海委托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为其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的银行借款提供了担保，期末担保余额为 1,00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3,312,503.85	22,156,606.34
银行承兑汇票	432,308,643.18	243,891,765.85
合计	455,621,147.03	266,048,372.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红及其配偶耿燕枫为公司开具的商业票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郑红期末担保余额为 45,562.11 万元，耿燕枫期末担保余额为 11,395.25 万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13,471,090.71	187,696,432.42
服务费	5,014,406.47	11,936,625.08
其他	24,596,025.15	29,293,031.16
合计	243,081,522.33	228,926,088.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预收款项	3,147,116.88	3,950,399.12
合计	3,147,116.88	3,950,399.12

注：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销售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依据客户大小或类型不同，预收款金额为合同对价的部分或全部。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7,408,983.78	143,890,615.70	173,125,877.42	68,173,722.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95,961.44	13,620,339.02	13,673,328.12	1,642,972.34
三、辞退福利		201,256.16	201,256.16	
合计	99,104,945.22	157,712,210.88	187,000,461.70	69,816,694.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727,815.35	120,827,590.23	150,302,991.61	66,252,413.97
二、职工福利费		3,125,662.58	3,125,662.58	
三、社会保险费	1,049,761.47	7,941,628.57	7,973,873.24	1,017,516.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5,862.51	7,540,545.92	7,571,798.33	954,610.10
工伤保险费	40,051.52	262,022.10	263,008.51	39,065.11
生育保险费	23,847.44	139,060.55	139,066.40	23,841.59
四、住房公积金	8,075.00	9,281,883.00	9,281,318.00	8,6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23,331.96	2,713,851.32	2,442,031.99	895,151.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7,408,983.78	143,890,615.70	173,125,877.42	68,173,722.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44,515.68	13,203,434.22	13,254,623.12	1,593,326.78
2、失业保险费	51,445.76	416,904.80	418,705.00	49,645.56
合计	1,695,961.44	13,620,339.02	13,673,328.12	1,642,972.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上年月平均工资的16%、0.5%-0.7%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07,073.26	16,615,881.42
企业所得税	17,383,116.08	22,286,242.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4,099.18	1,128,108.06
教育费附加	254,613.95	483,474.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9,742.64	322,316.59
个人所得税	352,435.18	342,023.14
合计	27,761,080.29	41,178,046.45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94,847.95	307,002.79
其他应付款	34,700,893.45	57,857,030.01
合计	34,995,741.40	58,164,032.80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4,847.95	307,002.79
合计	294,847.95	307,002.7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326,908.00	319,680.5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4,034,480.00	56,923,520.00
其他	339,505.45	613,829.47
合计	34,700,893.45	57,857,030.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00,665.44	2,030,884.06
合计	3,200,665.44	2,030,884.06

其他说明：

本集团将租赁负债中预计在一年内支付租金部分重分类至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200,665.44	2,030,884.0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121,406.90	966,490.0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2,004,114.67	852,725.27
以后年度	328,344.67	773,621.92
小计	8,654,531.68	4,623,721.29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3,200,665.44	-2,030,884.06
合计	5,453,866.24	2,592,837.23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为 420,626.85 元（2021 年末：250,164.39 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7,357,866.72		16,266.66	17,341,600.06	锅炉改造以及产业化项目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187,292.55		2,125,946.48	61,346.07	科研项目
合计	19,545,159.27		2,142,213.14	17,402,946.1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锅炉改造项目	357,866.72			16,266.66		341,600.06	与资产相关
科研项目	2,187,292.55			2,125,946.48		61,346.07	与收益相关
产业化项目	17,000,000.00					1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545,159.27			2,142,213.14		17,402,94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32,404,000.00						232,404,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17,368,272.04	19,895,568.00		1,337,263,840.04
其他资本公积	18,940,982.62	14,425,542.80	19,895,568.00	13,470,957.42
合计	1,336,309,254.66	34,321,110.80	19,895,568.00	1,350,734,797.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 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9,600 股，使得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9,895,568.00 元，同时“股本溢价”增加 19,895,568.00 元；

(2)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22 年 1-6 月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4,425,542.80 元，使得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425,542.80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6,923,520.00		22,887,480.00	34,036,040.00
股份回购	38,259,579.62	4,460,250.95		42,719,830.57
合计	95,183,099.62	4,460,250.95	22,887,480.00	76,755,870.5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根据 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69,600 股，使得本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22,671,264.00 元；未解禁部分限制性股票取得分红款减少库存股 216,216.00 元。

(2) 根据 2022 年 4 月 21 日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7,880 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59,715.80 元，交易佣金费用 535.15 元，因此使得本期库存股增加 4,460,250.95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5,059.28	933,858.55	-22,512.11		97,896.54	858,474.12		-686,585.1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06,077.78	843,582.21	-22,512.11		97,896.54	768,197.78		-737,88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8,981.50	90,276.34				90,276.34		51,294.8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45,059.28	933,858.55	-22,512.11		97,896.54	858,474.12		-686,585.16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6,202,000.00			116,202,000.00
合计	116,202,000.00			116,202,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1,031,854.23	980,404,989.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21,031,854.23	980,404,989.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5,755,656.34	826,736,985.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4,00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490,551.06	85,646,12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6,296,959.51	1,721,031,854.23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8,216,022.23	626,717,420.68	1,249,885,555.90	571,929,933.00
其他业务	3,658,749.59	280,982.17	1,097,502.29	317,842.15
合计	1,391,874,771.82	626,998,402.85	1,250,983,058.19	572,247,775.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自产业务-分部	代理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自产电容器	795,959,854.67			795,959,854.67
自产滤波器	12,798,003.68			12,798,003.68
自产其他电子元器件	15,890,982.24			15,890,982.24
代理电子元器件		563,567,181.64		563,567,181.64
其他			1,095,063.76	1,095,063.7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军用客户	808,510,867.62		763,615.98	809,274,483.60
民用客户	16,137,972.97	563,567,181.64	331,447.78	580,036,602.39
合计	824,648,840.59	563,567,181.64	1,095,063.76	1,389,311,085.9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合同产生的收入包括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的收入 1,389,311,085.99 元，但不包括本集团让渡资产使用权产生的租赁收入 2,563,685.83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同履约义务为向客户提供商品或筛选服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载有明确履约义务的合同期限通常不超过一年，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本集团未披露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03,855.87	6,065,156.36
教育费附加	2,530,223.95	2,635,995.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6,815.97	1,757,330.58
房产税	1,639,289.58	1,292,060.20
土地使用税	77,498.19	77,559.59
车船使用税	13,350.00	12,403.33
印花税	941,828.60	721,705.90
环保税	6,803.53	319,166.87
合计	12,799,665.69	12,881,378.7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3,461,188.73	21,021,258.77
股份支付	2,589,671.35	
业务招待费	3,288,684.21	2,297,929.52
差旅费	713,765.61	949,701.61
折旧摊销费	1,554,977.04	1,239,999.56
业务宣传费	1,480,181.50	217,521.40
车辆使用费	140,049.16	337,455.83
办公费	84,045.27	98,367.17
服务费	3,868,691.20	3,245,980.09
其他	1,576,228.99	1,287,985.19
合计	38,757,483.06	30,696,199.14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5,064,282.13	2,705,854.66
人工费用	28,617,214.79	25,190,575.90
专业服务费	3,982,485.49	4,474,747.82
折旧摊销	5,131,846.18	4,786,311.56
物业服务费	3,632,933.51	2,979,136.21
办公费	1,110,958.05	836,782.79
劳务费	1,616,226.75	1,503,854.58
业务宣传费	152,952.33	1,511,803.52
维修费	785,088.44	1,293,656.67
低值易耗品	1,256,855.60	1,101,436.89
其他	3,392,676.23	3,717,340.63
合计	54,743,519.50	50,101,501.2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9,712,338.68	16,967,125.92
直接投入费用	14,916,849.50	5,026,455.88
折旧费用	4,927,132.72	1,953,740.35
其他费用	245,542.54	496,720.19
合计	49,801,863.44	24,444,042.3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038,978.41	7,451,213.49
利息收入	-9,218,622.48	-6,749,676.09
手续费	1,732,759.35	948,473.05
其他	72,760.46	38,250.00
合计	4,625,875.74	1,688,260.45

其他说明：

(1) 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为满足业务增长产生的资金需求，增加了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所致。

(2) 本期利息支出包含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金额为 124,718.50 元（2021 年同期：90,885.01 元）。

(3) 手续费增加较多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承兑相关费用增加较多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及附加税退税		1,155,783.10
其他补贴	3,764,924.04	3,363,708.72
合计	3,764,924.04	4,519,491.82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82,000.00	908,82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2,566.24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1,349,433.76	908,820.00

其他说明：

(1) 投资收益源于公司持有的宏明电子股权产生的现金股利。报告期内，宏明电子宣告分派其2021年度股利，每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公司应分派股利1,782,000.00元。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源于公司对联营企业成都四派科技有限公司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失432,566.24元。2021年9月，鸿远成都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800万元投资成都四派，认缴出资额占其注册资本的25%，并委派董事一名，对成都四派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2,906.1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51,847.03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8,940.85	
合计	742,906.18	

其他说明：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源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中包含的可单独计量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指创思北京持有的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8,495 股股份的公允价值变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617,359.95	2,694,495.2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482,579.67	-25,009,255.47
合计	-37,099,939.62	-22,314,760.2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720,010.39	-5,500,111.53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9,611.8	-9,940.32
四、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97,759.03	40,378.28
合计	-3,957,381.22	-5,469,673.57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80,869.58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98.02	
合计	398.02	1,680,869.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00,000.00	
其他	10,528.00		10,528.00
合计	10,528.00	800,000.00	10,52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款		8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810.42	20,814.79	32,810.4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810.42	20,814.79	32,810.4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00	10,634.20	500,000.00
其他	150.54	61,701.54	150.54
合计	532,960.96	93,150.53	532,960.96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9,245,305.21	88,115,592.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575,091.81	-3,553,397.76
合计	82,670,213.40	84,562,195.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68,425,869.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263,880.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14,848.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9,158.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4,457.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39,801.01
税率调整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8,553,616.2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82,670,21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38,657.30	4,515,896.97
房租收入	2,035,390.12	842,749.40
利息收入	6,404,830.92	6,180,861.94
其他	392,097.40	193,355.60
合计	10,470,975.74	11,732,863.9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8,814,153.57	42,210,092.97
保证金及押金	116,814.04	29,510.18
其他	500,000.00	6,900.00
合计	39,430,967.61	42,246,503.1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返还	155,661.00	
合计	155,661.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票款	4,460,250.95	36,260,475.76
偿还租赁负债	2,602,058.52	1,478,409.15
保证金及担保费	22,549,985.00	38,250.00
合计	29,612,294.47	37,777,134.9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5,755,656.34	454,393,303.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57,381.22	5,469,673.57
信用减值损失	37,099,939.62	22,314,760.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391,610.31	14,269,595.3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992,901.31	1,457,419.41
无形资产摊销	921,689.25	682,958.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34,684.62	561,238.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02	-1,680,869.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10.42	20,814.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2,906.1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39,793.74	2,917,607.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49,433.76	-908,82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38,399.62	-5,991,37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3,307.81	2,437,974.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006,066.65	-63,775,127.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057,367.13	-542,838,733.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381,924.03	90,941,655.09
其他	14,425,542.80	2,705,85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02,670.11	-17,022,066.9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8,158,359.51	702,615,132.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5,684,575.80	826,689,132.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526,216.29	-124,073,999.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8,158,359.51	1,095,684,575.80
其中：库存现金	10,857.46	9,409.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8,147,502.05	1,095,675,166.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158,359.51	1,095,684,575.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567,485.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合计	26,567,485.00	/

其他说明：

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货币资金人民币 26,567,485.00 元，用于通过银行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03,061,940.00 元的保证金。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856,207.40
其中：美元	276,575.29	6.7114	1,856,207.4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香港设立创思香港公司，主要用于电子元器件的境外采购和销售业务。创思香港公司的主要经营地为香港，主要交易货币为美元，选择美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支持资金	640,000.00	其他收益	640,000.00
稳岗补贴	716,937.68	其他收益	716,937.68
合计	1,356,937.68		1,356,937.6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鸿安信	2022年6月22日	0.00	100	现金购买	2022年6月22日	工商登记变更完成	0.00	0.00

其他说明：

2022年6月10日，子公司鸿远合肥通过代理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自然人股东程宇、洪来兵签署关于合肥离畅科技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六安鸿安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安信”）

的股权转让协议，鸿远合肥以 1.00 元的现金对价取得鸿安信的全部股权。股权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日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该日鸿安信所有资产、负债项目均为 0.00 元。由于自然人股东并未收取 1.00 元的现金对价，因此实际的股权取得成本为 0.00 元。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元陆鸿远	北京	北京	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		设立
鸿远苏州	苏州	苏州	电子元器件和电子材料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		设立
鸿远成都	成都	成都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微波组件等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设立
鸿远合肥	合肥	合肥	电子元器件的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特种陶瓷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设立
鸿远泽通	北京	北京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鸿立芯	成都	成都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鸿启兴	成都	成都	电子元器件、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鸿鑫特	天津	天津	电镀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的加工		100	设立
鸿安信	六安	六安	电子专用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特种陶瓷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创思北京	北京	北京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创思香港	香港	香港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创思上海	上海	上海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597,824.94	8,030,391.1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32,566.24	30,391.1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32,566.24	30,391.1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市场风险对本集团而言，主要为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融资（详见本节七、6）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该等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敞口。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利率变动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6 月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应收款项	增加 50 基点		-168,184.96		-103,212.36
融资	减少 50 基点		168,184.96		103,212.36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其中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实力雄厚、信誉度高的大中型商业银行，预期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公司制定了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等评估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另外，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60.61%（2021 年末：54.33%）；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2.48%（2021 年末：96.53%）。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929,575,847.8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6,575,866.73 元）。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46,139,516.35	351,856,020.27			351,856,020.27
应付票据	455,621,147.03	455,621,147.03			455,621,147.03
应付账款	243,081,522.33	243,081,522.33			243,081,522.33
其他应付款	34,995,741.40	34,995,741.40			34,995,741.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0,665.44	3,446,530.55			3,446,530.55
租赁负债	5,453,866.24		5,292,453.68	336,174.30	5,628,627.98
合计	1,088,492,458.79	1,089,000,961.58	5,292,453.68	336,174.30	1,094,629,589.5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502.40		213,304,237.42	213,439,739.8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5,502.40		213,304,237.42	213,439,739.8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35,502.40		57,960,000.00	58,095,502.40
(3) 衍生金融资产			101,844,237.42	101,844,237.42
(4) 基金投资			53,500,000.00	53,5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37,294,509.53		137,294,509.5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5,502.40	137,294,509.53	213,304,237.42	350,734,249.35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权益工具投资	135,502.40	市场法	交易日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137,294,509.53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101,844,237.42	收益法	利率
权益性工具投资	57,960,000.00	市盈率估值法	市盈率和净利润
基金投资	53,500,000.00	净资产法	基金净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且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红	其他
耿燕枫	其他
成都四派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红丹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其他说明

(1) 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2) 耿燕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郑红配偶。

(3) 成都四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通过子公司鸿远成都投资的联营企业。

(4) 北京红丹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郑红及其配偶耿燕枫、女儿郑小丹投资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红丹枫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房屋租赁	25,412.8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红	20,000,000.00	2022-1-4	2023-1-3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2-1-4	2023-1-3	否
郑红、耿燕枫	3,000,000.00	2022-1-4	2022-12-30	否
郑红	6,000,000.00	2022-1-4	2022-6-16	是
郑红	3,000,000.00	2022-1-5	2022-11-23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2-1-5	2023-1-4	否
郑红、耿燕枫	898,830.36	2022-1-7	2023-1-6	否
郑红	11,087,390.00	2022-1-13	2023-1-10	否
郑红、耿燕枫	690,570.00	2022-1-13	2023-1-13	否
郑红、耿燕枫	10,140,000.00	2022-1-19	2023-1-19	否
郑红	2,000,000.00	2022-1-21	2023-1-20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2-1-25	2023-1-25	否
郑红	7,859,000.00	2022-1-28	2022-7-24	否
郑红、耿燕枫	11,400,000.00	2022-1-28	2023-1-28	否
郑红、耿燕枫	940,352.12	2022-2-10	2023-2-10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2-2-11	2023-2-11	否
郑红	1,580,000.00	2022-2-14	2022-11-23	否
郑红	3,980,000.00	2022-2-18	2023-2-16	否
郑红	8,000,000.00	2022-2-22	2023-2-22	否
郑红、耿燕枫	764,300.00	2022-2-22	2023-2-22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2-2-24	2023-2-24	否
郑红	1,294,810.00	2022-2-24	2023-2-23	否
郑红	4,890,000.00	2022-2-28	2022-8-24	否
郑红	2,210,000.00	2022-2-28	2022-11-23	否
郑红	5,270,000.00	2022-3-3	2023-3-2	否
郑红、耿燕枫	2,003,328.32	2022-3-3	2023-3-3	否
郑红、耿燕枫	9,000,000.00	2022-3-4	2023-3-4	否
郑红	6,030,000.00	2022-3-4	2022-9-21	否
郑红	11,090,000.00	2022-3-9	2023-3-9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2-3-11	2023-3-10	否
郑红	1,233,400.00	2022-3-11	2022-9-21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2-3-15	2023-3-15	否
郑红	7,840,000.00	2022-3-16	2023-2-16	否
郑红	10,600,000.00	2022-3-22	2023-3-22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	2022-3-24	2023-3-4	否
郑红	19,980,000.00	2022-3-25	2023-3-24	否
郑红、耿燕枫	2,449,080.00	2022-3-31	2023-3-31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2-4-7	2023-4-7	否
郑红、耿燕枫	2,300,000.00	2022-4-11	2023-4-11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2-4-12	2023-4-12	否
郑红	6,688,940.00	2022-4-13	2022-10-13	否
郑红	2,532,075.00	2022-4-14	2023-4-14	否
郑红、耿燕枫	661,895.00	2022-4-15	2023-4-14	否
郑红	1,000,000.00	2022-4-18	2022-7-20	否

郑红	12,000,000.00	2022-4-19	2023-4-18	否
郑红	4,000,000.00	2022-4-21	2022-11-23	否
郑红	14,200,000.00	2022-4-22	2023-4-22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2-4-26	2023-3-20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2-4-28	2023-4-28	否
郑红	11,246,824.18	2022-4-29	2022-10-26	否
郑红	9,800,000.00	2022-5-9	2023-2-15	否
郑红	2,113,010.00	2022-5-10	2023-5-10	否
郑红	19,950,000.00	2022-5-11	2023-2-15	否
郑红、耿燕枫	10,643,000.00	2022-5-19	2023-5-19	否
郑红	3,743,000.00	2022-5-19	2022-11-19	否
郑红	14,000,000.00	2022-5-20	2023-5-20	否
郑红	16,990,000.00	2022-5-24	2023-5-24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2-5-26	2023-5-26	否
郑红	15,000,000.00	2022-5-27	2023-5-27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2-5-27	2023-5-26	否
郑红	14,500,000.00	2022-5-31	2023-5-31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2-6-9	2023-6-8	否
郑红	7,000,000.00	2022-6-9	2023-6-9	否
郑红、耿燕枫	4,000,000.00	2022-6-13	2023-6-13	否
郑红	990,000.00	2022-6-13	2023-6-13	否
郑红	15,000,000.00	2022-6-14	2023-6-14	否
郑红	10,700,000.00	2022-6-15	2023-6-15	否
郑红、耿燕枫	13,000,000.00	2022-6-15	2023-6-15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2-6-27	2023-6-27	否

上年同期发生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详情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1-1-4	2022-1-4	是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1-1-13	2022-1-13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1-1-14	2022-1-14	是
郑红、耿燕枫	15,000,000.00	2021-2-22	2022-2-22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1-3-11	2022-3-11	是
郑红	10,000,000.00	2021-3-26	2022-3-26	是
郑红、耿燕枫	15,000,000.00	2021-3-31	2022-3-31	是
郑红、耿燕枫	9,000,000.00	2021-4-12	2022-4-12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4-16	2022-4-16	是
郑红、耿燕枫	6,000,000.00	2021-4-28	2022-4-27	是
郑红	8,000,000.00	2021-5-13	2022-5-13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5-19	2022-5-19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1-5-27	2022-5-27	是
郑红	5,160,000.00	2021-6-11	2022-6-11	是
郑红、耿燕枫	12,000,000.00	2021-6-16	2022-6-15	是
郑红、耿燕枫	9,000,000.00	2021-6-29	2022-6-29	是
郑红	6,345,168.10	2021-1-4	2021-7-3	是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1-1-13	2021-4-1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1-1-15	2021-7-1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2-5	2021-8-2	是
郑红	10,000,000.00	2021-2-22	2021-9-3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3-4	2021-9-27	是
郑红	10,000,000.00	2021-3-19	2021-10-8	是
郑红、耿燕枫	552,545.00	2021-3-29	2021-5-28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4-6	2021-10-27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4-22	2021-11-12	是
郑红	12,000,000.00	2021-5-13	2021-11-29	是
郑红	592,974.58	2021-5-20	2021-11-18	是
郑红	500,000.00	2021-5-20	2022-5-20	是
郑红	695,648.62	2021-5-20	2021-11-18	是
郑红	535,930.00	2021-5-26	2022-5-25	是
郑红、耿燕枫	818,100.00	2021-5-26	2022-5-24	是
郑红、耿燕枫	1,507,750.00	2021-5-27	2022-2-25	是
郑红	1,500,000.00	2021-5-13	2021-11-29	是
郑红	1,500,000.00	2021-5-13	2021-11-29	是
郑红	6,000,000.00	2021-5-28	2021-12-10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6-8	2022-2-8	是
郑红、耿燕枫	1,813,870.40	2021-6-8	2022-6-8	是
郑红	3,000,000.00	2021-6-11	2022-1-7	是
郑红、耿燕枫	854,400.00	2021-6-17	2022-6-16	是
郑红	3,000,000.00	2021-6-28	2022-1-26	是
郑红	15,000,000.00	2021-6-28	2022-2-22	是
郑红	5,000,000.00	2021-6-29	2022-5-27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郑红及耿燕枫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81,982.17 万元及 27,985.25 万元；

本报告期内，郑红、耿燕枫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担保分别为人民币 82,897.61 万元、32,538.98 万元（上年同期最高额担保分别为：37,782.38 万元及 16,299.41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63,300.67	4,849,358.3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股份支付	1,570,042.19	179,433.3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从成都四派采购原材料 137,75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69,6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61.34 元/股，限售剩余期限为两期，限售比例分别为 30%、30%，相应的合同剩余期限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及公司业绩预测，对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3,366,525.4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425,542.80

其他说明

公司 2021 年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总数量为 928,000 股，每股公允价值为 53.83 元，本报告期内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失效 4,000 股。股票限售期为 3 年，每年度相应的解除限售的比

例分别为 40%，30%和 30%，自 2021 年 6 月起开始摊销，2021 年应摊销的股份支付费用为 18,940,982.62 元，2022 年上半年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14,425,542.80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2,644,303.09	30,809,471.84
—大额发包合同	5,300,838.43	3,563,324.99
合计	37,945,141.52	34,372,796.8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自产业务分部和代理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本集团自产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瓷介电容器以及滤波器等，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智能电网等行业，满足高可靠及工业控制领域对产品的应用要求；代理业务主要产品为多种系列的电子元器件，面向工业类及消费类民用市场。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但分部报告利润表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分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仅含用于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及明确用途的保证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以及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自产业务	代理业务	未分摊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24,648,840.59	563,567,181.64	3,658,749.59		1,391,874,771.82
营业成本	144,133,541.34	482,583,879.34	280,982.17		626,998,402.85
资产总额	2,019,581,060.43	941,188,182.12	1,989,946,136.10		4,950,715,378.65
负债总额	85,242,247.25	631,576,385.84	495,701,444.32		1,212,520,077.4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509,796,913.31
1 至 2 年	185,397,127.05
2 至 3 年	7,368,060.09
3 至 4 年	2,313,358.62
4 年以上	7,565,073.42
合计	1,712,440,532.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2,440,532.49	100.00	69,247,731.99	4.04	1,643,192,800.50	1,020,660,028.09	100.00	38,811,236.57	3.80	981,848,791.52
其中：										
账龄组合	1,553,065,427.00	90.69	69,247,731.99	4.46	1,483,817,695.01	901,054,447.28	88.28	38,811,236.57	4.31	862,243,210.71
关联方组合	159,375,105.49	9.31			159,375,105.49	119,605,580.81	11.72			119,605,580.81
合计	1,712,440,532.49	/	69,247,731.99	/	1,643,192,800.50	1,020,660,028.09	/	38,811,236.57	/	981,848,791.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50,421,807.82	40,512,654.53	3.00
1-2 年	185,397,127.05	18,539,712.71	10.00
2-3 年	7,368,060.09	1,473,612.02	20.00
3-4 年	2,313,358.62	1,156,679.31	50.00
4 年以上	7,565,073.42	7,565,073.42	100.00
合计	1,553,065,427.00	69,247,731.99	4.4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节五、12“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8,811,236.57	30,625,672.53		189,177.11		69,247,731.99
合计	38,811,236.57	30,625,672.53		189,177.11		69,247,731.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9,177.1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01,360,202.49	23.44	17,151,210.02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0,055,992.39	14.02	9,671,546.13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96,223,986.14	11.46	6,805,311.3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55,979,325.86	9.11	6,487,861.00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803,556.53	6.12	3,144,106.68
合计	1,098,423,063.41	64.14	43,260,035.1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82,000.00	
其他应收款	485,133.41	256,615.95
合计	2,267,133.41	256,615.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782,000.00	
合计	1,782,000.00	

应收股利指公司应收取的宏明电子于 2022 年 6 月宣告以现金方式分派的 2021 年度股利。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228,517.46
1 至 2 年	2,800.00
2 至 3 年	15,800.00
3 至 4 年	115,500.00
4 年以上	122,515.95
合计	485,133.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485,133.41	256,615.95
合计	485,133.41	256,615.9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保证金、备用金及其他组合主要为公司支付给供应商的保证金、租房押金以及员工备用金等，公司认为其信用风险较低且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因此公司未对该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00,000.00	3 至 4 年	20.61	
第二名	保证金	63,000.00	4 年以上	12.99	
第三名	保证金	41,366.45	4 年以上	8.53	
第四名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2.06	
第五名	押金	7,000.00	2 至 3 年	1.44	
合计	/	221,366.45	/	45.6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3,686,577.32		453,686,577.32	424,439,614.62		424,439,614.62
合计	453,686,577.32		453,686,577.32	424,439,614.62		424,439,614.6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元陆鸿远	101,912,759.40	1,373,786.49		103,286,545.89		
创思北京	81,006,421.62	628,016.67		81,634,438.29		
鸿远苏州	170,785,654.10	1,679,944.54		172,465,598.64		
鸿远泽通	20,326,568.62	251,206.67		20,577,775.29		
鸿远成都	50,000,000.00	10,000,000.00		60,000,000.00		
鸿立芯	408,210.88	314,008.33		722,219.21		
鸿远合肥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424,439,614.62	29,246,962.70		453,686,577.32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鸿远成都、鸿远合肥分别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15,000,000.00 元。

除上述变动外，对子公司投资本期增加包含公司作为结算企业、子公司作为接受服务企业，公司按照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计量原则增加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公司 2021 年实施了上市后的第一次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以定向增发的形式向公司（含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 99 人累计授予 92.80 万股 A 股普通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61.34 元，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为 115.17 元，自 2021 年 6 月起开始摊销股份支付费用。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6,700,874.67	436,036,635.21	1,067,811,106.66	426,040,612.34
其他业务	3,659,152.06	317,842.23	1,097,502.29	317,842.15
合计	1,120,360,026.73	436,354,477.44	1,068,908,608.95	426,358,454.4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自产业务-分部	代理业务-分部	其他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自产电容器	825,912,227.23			825,912,227.23
自产滤波器	12,798,003.68			12,798,003.68
自产其他电子元器件	810,504.39			810,504.39
代理电子元器件		277,180,139.37		277,180,139.37
其他			1,128,218.59	1,128,218.5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军用客户	839,040,325.02		760,200.89	839,800,525.91
民用客户	480,410.28	277,180,139.37	368,017.70	278,028,567.35
合计	839,520,735.30	277,180,139.37	1,128,218.59	1,117,829,093.26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包括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的收入 1,117,829,093.26 元，但不包括本集团让渡资产使用权产生的租赁收入 2,530,933.47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同履约义务为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载有明确履约义务的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本集团未披露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82,000.00	908,820.00
合计	1,782,000.00	908,820.0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源于公司持有的宏明电子股权，其于报告期内宣告分派 2021 年度股利，每股分派股利 1.00 元，公司持有其 178.2 万股，总计获得股利收入 1,782,000.00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412.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99,150.8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813,361.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9,622.54	
小计	5,790,477.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88,669.20	
合计	4,901,808.4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65	2.10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1	2.08	2.0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郑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8月22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